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暨拟变更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张瀑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

公司董事张瀑先生因个人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因张瀑先生辞职后，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人数，故辞职报告在股东大会补选新的董事后方可生效，在新的董事被选举产生之前，张瀑先生将继续履行职责。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提名马津卓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并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公司 2023 年 3 月 9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辞职暨拟变更董事的议案》，任期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该董事候选人选举通过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人员的变动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公司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将一如既往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稳定发展持续努力。公司对张瀑先生在担任董事等职务期间对公司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9 日



附件：

马津卓先生简历：

马津卓先生，男，1995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3年-2017年就读于清华大学新闻与传播学院，取得文学学士学位；2017-2019就读于英国拉夫堡大学，取得理学硕士学位。硕士研究生学历。马津卓先生现任上海领亿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马津卓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目前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马津卓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马津卓先生除担任控股股东上海领亿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马津卓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